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0-014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交易签订的协议具有生效条件,存在生效条件不成立等因素导致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2、本次交易为现金支付方式,资金全部为公司自筹资金,存在公司资金不到位导致交易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3、考虑到风电行业未来政策趋势、竞争环境日益激烈、整机价格下行趋势、抢装潮、风电补贴取消、整合风险、企业经营情况、不可抗力等因素,三斯风电业绩增长仍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调整情况概述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关联方上海三斯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三斯”)、薛飞签订了《宣城市

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三斯电子有限公司、薛飞关于江苏三斯风电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受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支付方式收购上海三斯持有的江苏三斯风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斯风电”,“标的公司”)55%股权,按4.84元/每份注册资本的价格转让,合计1,375.00万份注册资本,交易总价为6,656.65万元人民币。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华菱精工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6)。

为顺利推进本次交易,进一步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经协商一致,公司与上海三斯、薛飞签订《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三斯电子有限公司、薛飞关于江苏三斯风电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受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对交易价格、剩余股权安排等进行适当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调整交易条款的情况
甲方:华菱精工
乙方1:上海三斯
乙方2:薛飞(江苏三斯风电科技有限公司之实际控制人)

丙方:三斯风电
1.原交易价格:
经协商及确认,转让价格为4.84元/每份注册资本,乙方1合计转让1,375.00万份注册资本,股权转让价款6,656.65万元。

调整后交易价格:
经协商及确认,转让价格为3.87元/每份注册资本,乙方1合计转让1,375.00万份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款5,325.32万元。

2.确认收购剩余股权非限制性安排
本次收购业绩承诺期满,甲方收购标的公司余下股份事项非限制性安排。仅在标的公司实际实现净利润达到承诺业绩情形下,甲方可以自标的公司2022年度审

计报告出具日起3日内启动之方持有标的公司余下股份收购事项,具体收购价格按照标的公司公允价值协商作价,甲方亦可根据自身业务发展规划需要提前收购标的公司余下股权。

三、关于交易价格调整、剩余股权安排调整的原因及合理性
考虑到风电行业未来政策趋势、竞争环境日益激烈、整机价格下行趋势、抢装潮、风电补贴取消、整合风险、企业经营情况、不可抗力以及相较于交易案例本次交易评估价值增值率偏高等因素,为进一步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经协商一致,公司与上海三斯、薛飞签订《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同意将标的公司1,375.00万份注册资本(占比为55%)的股权转让价格由原来的6,656.65万元调整为5,325.32万元。调整后的评估增值率为96.3%,与同行业可比案例相比较为接近。综合以上考虑,本次交易定价谨慎、合理,未损害上市公司股东之利益。

同时,为了降低收购风险,保障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各方就剩余股权收购非限制性安排予以明确。收购剩余股权安排符合实际情况,未损害上市公司股东之利益。

四、本次调整履行的审议程序
1.本次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条款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薛飞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全部同意,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就上述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价格调整为《资产评估报告》中标的资产评估总值的80%,并明确剩余股权收购为非限制性安排,我们认为:
本次调整是管理层考虑实际情况后确定的,调整后的交易价格谨慎且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明确剩余股权收购非限制性安排有利于公司根据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决定后期股权购买安排,安排灵活,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关联董事在审议本协议案时回避了表决;所采取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条款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4.调整后的《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签订的协议具有生效条件,存在生效条件不成立等因素导致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2.本次交易为现金支付方式,资金全部为公司自筹资金,存在公司资金不到位导致交易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3.考虑到风电行业未来政策趋势、竞争环境日益激烈、整机价格下行趋势、抢装潮、风电补贴取消、整合风险、企业经营情况、不可抗力等因素,三斯风电业绩增长仍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0-013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菱精工”)拟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00万元(含6,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435号文核准,华菱精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334万股,发行价10.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4,040.14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1,251.32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18日出具了XY[2018]BJA8010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经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A股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用于以下项目(包括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先投入该项目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单位:万元

根据《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经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A股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用于以下项目(包括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先投入该项目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单位:万元

根据《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经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A股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用于以下项目(包括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先投入该项目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单位:万元

根据《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经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A股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用于以下项目(包括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先投入该项目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单位:万元

根据《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经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A股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用于以下项目(包括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先投入该项目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单位:万元

根据《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经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A股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用于以下项目(包括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先投入该项目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单位:万元

三、首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2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12),拟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0年2月2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8,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及时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详见公告编号:2020-010)。

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58),拟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10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66),拟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含2,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6,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保证在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将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发行、申购、购买理财产品及衍生品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期限届满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建设需要需要使用该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五、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程序合规性
2020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意见。

截至2020年2月18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2020年2月18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2020年2月18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2020年2月18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截至2020年2月18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0-011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2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2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业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条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条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条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条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条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条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条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条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条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条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0-010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02月24日召开,会议于2020年02月21日以传真方式送达。会议出席董事7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俊民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因公司流动资金周转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授信,并同意办理具体授信业务。授信的本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或外币折合人民币)20,000万元,期限壹年,授信品种为综合授信额度。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对全资孙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将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眉山分公司所运营的资产及其相关的债权、债务及劳动力以2020年02月21日为基准日按账面净值28,464.38万元划转给其全资子公司海思科制药(眉山)有限公司。基准日按账面净值28,464.38万元划转给其全资子公司海思科制药(眉山)有限公司。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对全资孙公司划转资产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对全资孙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将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眉山分公司所运营的资产及其相关的债权、债务及劳动力以2020年02月21日为基准日按账面净值28,464.38万元划转给其全资子公司海思科制药(眉山)有限公司。基准日按账面净值28,464.38万元划转给其全资子公司海思科制药(眉山)有限公司。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山南分行申请授信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对全资孙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将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眉山分公司所运营的资产及其相关的债权、债务及劳动力以2020年02月21日为基准日按账面净值28,464.38万元划转给其全资子公司海思科制药(眉山)有限公司。基准日按账面净值28,464.38万元划转给其全资子公司海思科制药(眉山)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0-011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对全资孙公司划转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资产划转概述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02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对全资孙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海思科”)拟将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眉山分公司(以下简称“眉山分公司”)所运营的资产及其相关的债权、债务及劳动力以2020年02月21日为基准日按账面净值28,464.38万元划转给其全资子公司海思科制药(眉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眉山海思科”)。资产划转期间发生的资产变动,也包括在划转标的范围之内,拟划转的标的资产运营正常,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等情形。

二、申请人基本情况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0年8月29日;
(2)注册地点:西藏自治区山南市;
(3)法定代表人:王俊民;
(4)注册资本:人民币108,430万元;
(5)经营范围: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医疗器械等;

(6)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资产抵押担保有利于保障公司业务发展的需

本次资产划转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资产划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资产划转的基本情况
(一)划出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5752848609P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成都市温江区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百利路136号
5.法定代表人:张海军
6.注册资本:壹拾叁亿元人民币

三、划入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眉山分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402071420891G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经营场所:眉山经济开发区东区
5.负责人:冯卫
6.成立日期:2013年05月16日
7.经营范围:药品研发、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生产:片剂、颗粒剂、硬胶囊剂、软胶囊(含激素类)、乳膏剂(含激素类)、原料药、药用辅料。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抵押及担保余额由29,500万元增加至44,500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详见下表:

备注:海思科药业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六、其他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金额范围内代表本公司办理该授信及抵押事宜,签署有关合同、文件并及时向董事会汇报。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2月26日

7.成立日期:2003年09月29日
8.营业期限:2003年09月29日至2033年09月28日
9.经营范围:药品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生产、销售:片剂、颗粒剂、硬胶囊剂、原料药、药用辅料、化学药(含激素类)、乳膏剂(含激素类)、喷雾剂(激素类);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
10.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四川海思科100%股权。
11.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抵押及担保余额由29,500万元增加至44,500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详见下表:

备注:海思科药业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六、其他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金额范围内代表本公司办理该授信及抵押事宜,签署有关合同、文件并及时向董事会汇报。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抵押及担保余额由29,500万元增加至44,500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详见下表:

备注:海思科药业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六、其他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金额范围内代表本公司办理该授信及抵押事宜,签署有关合同、文件并及时向董事会汇报。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2.劳动力关系转移
本次被划转资产运营员工的劳动力关系将由海思科制药(眉山)有限公司接收。

(四)划入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海思科制药(眉山)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402071420891G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伍佰万元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冯卫
6.成立日期:2019年11月14日
7.营业期限:2019年11月14日至长期
8.注册地址:四川省眉山市经济开发区东区顺江大道南段53号
9.经营范围:药品研发;货物或技术进出口;生产、销售:片剂、颗粒剂、硬胶囊剂、原料药、药用辅料、软胶囊(含激素类)、乳膏剂(含激素类)、喷雾剂(激素类)。
10.股权结构: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持有海思科制药(眉山)有限公司100%股权。

11.主要财务指标:无(该公司于2019年11月成立,暂未开展经营活动)
三、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甲方(划出方):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
乙方(甲方之分公司):划出方执行机构: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眉山分公司
丙方(甲方之全资子公司、划入方):海思科制药(眉山)有限公司
2.划转标的:
本次划转标的为甲方所属分支机构乙方所运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债权、负债、劳动力,自划转基准日至划转完成日期间,甲方及其分支机构乙方因正常经营运作而取得的收入、本息、发生的费用及相关债权、债务及其他导致原划转标的发生的任何变更,也包括在划转标的范围之内。

3.划转方式:
本次划转,丙方不需为取得划转标的而向甲方或其分支机构乙方支付任何非股权对价。甲方按增加长期股权投资处理,乙方按冲减与甲方分摊核算而形成的往来处理,丙方按接受投资(包括资本公积)处理。

4.划转生效:
本协议自生效日起20日内,甲方及乙方以清单形式向丙方移交资产、债权、负债、劳动力。

5.债权债务的处理:
清单中所列示的债权、债务在划转完成后由丙方(划入方)承接。若第三方在划转资产交接后向甲方及其分支机构乙方就划转资产中债权债务主张权利或责任的,则由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10日内进行处理并承担全部款项;如丙方未能及时处理致使甲方及其分支机构乙方承担了任何款项、损失或责任的,甲方应向丙方追偿。

6.员工安排:
甲方与本协议标的的在职工员工由丙方(划入方)承接,并签订《劳动合同变更协议》,员工收入和福利待遇保持不变。

7.划转完成及协议生效条件:
丙方(划入方)对划转标的接收无误,甲、乙、丙各方均在接收确认单上共同盖章确认,协议经各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

四、本次资产划转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四川海思科对眉山海思科进行资产划转是基于整合公司内部资源,优化生产布局的目的,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表发生变更,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2月26日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山南分行申请授信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通过对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资产抵押担保事项进行审阅,对有关事项进行调查了解并听取有关人员的汇报,我们认为:

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资产抵押担保事宜符合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的需

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资产抵押担保事宜。

独立董事:余红兵
TENG BIN SHENG
YAN JONATHAN JUN
2020年02月24日

项目	明细	单位	数量	账面净值	备注
资产	房屋建筑物	项	31	16,986.99	含车间、科研楼、生活区、附属工程等
	土地使用权	项	1	1,638.29	权证号:川(2018)东坡区不动产权第0002149号
	专有技术	项	2	98.80	专有技术
	在建项目	项	3	152.49	设备及5楼改造、原料药车间改造
	机器设备	批	1	5,327.75	
	运输车辆	辆	4	16.72	
	存货	批	1	1,650.30	
	其他资产	批	1	2,610.21	
	债权	批	1	751.36	预付及其他应收类
	资产小计			29,232.83	
负债	供应商往来	批	1	432.26	
	其他应收类	批	1	176.18	
	其他债权</				